

卷首语

谈核心素养的“资格”

谢维和

近来基础教育领域有一个热门话题,即核心素养。各种各样的会议论坛、不同类型的报告以及大大小小的文章讲话,核心素养都是一个关键词。它甚至成了中国教育学会2015年学术年会的主题。我体会,这一波关于核心素养的讨论应该是素质教育的深化,也是深化基础教育改革的一个具体举措,反映了中国基础教育的专业进步,是一件非常有价值的事情。特别是这种核心素养的研究与讨论,集中指向的是那些能够真正体现适应个人健康发展和社会持续发展所需要的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并由此作为课程建设和教育教学的基础与指导,更是抓住了基础教育和课程改革的关键。欣喜之余,又若有所忧。现在不同专家提出的核心素养已经达到了几十项,而且还有不同学科的核心素养。诚然,核心素养体系当然是多方面的,包括不同的层次和类型,但关键是它们的核心性。因此,究竟什么素养才真正有资格作为“核心”素养,这也是核心素养体系建设必须考虑的问题。

无独有偶,远在太平洋彼岸的美国教育界,也在讨论和研究类似核心素养的问题。例如,美籍华裔心理学家、宾夕法尼亚大学副教授 A. L. 达克沃斯就以近年来美国社会和教育界的一个流行词“grit”(沙砾、坚毅等)为专题进行研究,将“grit”定义为“向着长期的目标,坚持自己的激情,即便经历失败,依然能够坚持不懈地努力下去”的品质,并且作为儿童和青少年的一种核心素养。她发现:无论在何种情况下,比起智力、学习成绩或者长相,坚毅是最为可靠的预示成功的指标。而最近的一本畅销书《性格的力量》更是描述了有关专家对不同素养与儿童青少年成长之间关系的研究成果,并且反映了同样的看法与结论。更重要的是,近年来不仅是教育学家,而且经济学家、心理学家和神经科学家等各个不同领域的专家都对儿童和青少年学生未来发展的关键素养进行了非常广泛的研究,而且普遍认为,决定孩子成功的最重要因素,并不是我们给幼年的孩子灌输了多少知识,而在于能否帮助孩子培养一系列的重要性格特质,如毅力、自我控制力、好奇心、责任心、勇气以及自信心,这些都将影响其一生。同时,这种认识已经不仅是理论界的声音,而且已成了美国许多学校的课程与教学实践。

不难发现,不管是中国的“核心素养”,还是美国的“grit”,彼此的研究都不约而同地指向了一个问题:什么素养对儿童和青少年学生未来的健康发展具有一种预示力?这种预示力的基本含义是儿童和青少年学生应该具备,并且能够一直持续影响他们一生的某些素养,是若干由此能够预测儿童和青少年学生未来基本走向,并使他们终身受益的素养。中国的俗语“三岁看大、七岁看老”反映的正是这样一种预示力。而这种预示力正是核心素养的基本资格。显然,这种预示力不能单纯依托学生的认知水平。因为,儿童和青少年学生现有的认知水平并不能简单地代表他们的未来;同样,这种预示力也不能完全等同学生的能力发展。因为,儿童和青少年学生现有的能力水平也不能够预示他们以后的成败。所以,真正具有这种预示力的素养只能是一种以道德素养为基础的综合素养,由此真正成为影响儿童和青少年终身健康发展和社会持续发展所需要的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

不难发现,这种核心素养的含义已经超越了课程的范畴,从教育学基本理论的角度看,它体现的是一种关于教育的基本假设。这种教育的基本假设表达的是所有教育教学活动的基本根据,是教育对究竟什么因素和素养对儿童和青少年学生的终身发展最重要的基本假设。所有的教育体制、学校制度、课程安排等都是根据这种假设而设计和制订的。长期以来,人们一直自觉或不自觉地保持着教育的“认知假设”,认为一个人的发展根本取决于他的认知水平所能够达到的程度。因此,教育的目的主要是帮助学生提高他们的认知水平。事实证明,这种假设显然是不科学的;而教育领域中大量的事实已经越来越倾向一种“德性假设”,即认为一个人的发展根本取决于他的道德水平所能够达到的程度,特别是他的性格发展的状况。因此,教育的目的主要是帮助学生提高其道德水平和性格状况,并由此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所谓核心素养的讨论,也体现了关于教育的基本假设的不同取向。为此,本文的基本观点是:在核心素养体系的建设中应该更加突出和强调学生的道德素养。

(作者谢维和,系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研究所所长)